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8 年 12 月

住所：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涛路 28 号

# 目 录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5
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6

#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

二、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携带有效的持股证明文件，提前 10 分钟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持股证明文件并办理签到或迟到的股东，将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三、要求在大会发言的股东，应当在报到时以书面形式向大会会务组登记。发言顺序按持股或代表股权多少排列先后次序。股东在大会进行中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提出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能发言。

四、每一位股东发言不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 5 分钟。大会主持人可根据股东发言或提问的内容，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回答股东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投票方式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58）。

六、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除会务组

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七、公司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八、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和交通等事项。

九、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7日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17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涛路28号公司一楼六号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李金钟董事长

### 四、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五、会议议程

- (一) 宣布会议开始, 介绍股东及来宾出席情况；
- (二)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三) 推选股东大会计票人、监票人；
- (四) 宣读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 (五) 股东现场发言和提问；
- (六) 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 (七) 现场投票表决；
- (八) 进行计票、监票工作；
- (九) 监票人代表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 (十)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与会董事签署相关文件；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近几年公司内外部发展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行业、市场情势及公司战略、未来发展趋势等因素，为更科学、合理、高效使用募集资金，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拟将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及利息收益、理财收益(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合计 40,071.86 万元)用途进行变更，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7 日

【附件】

##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说明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 474 号文）核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士创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94 元，募集资金总额 634,0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81,000,000.0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已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16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

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	65,800.00	51,000.00
2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	6,000.00	6,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1,100.00
合 计		101,800.00	58,100.00

####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支出明细如下（未经审计）：

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占拟投入募集
----	------	-----------	------------	--------	------------------

					资金总额的比例
1	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	51,000.00	17,195.05	33,804.95	33.72%
2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	6,000.00	650.26	5,349.74	10.84%
3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	1,100.00	-	100.00%
合 计		58,100.00	18,945.31	39,154.69	32.61%

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余额 39,154.69 万元，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益、理财收益 917.17 万元，合计 40,071.86 万元。

### （三）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鉴于近几年公司内外部发展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行业、市场情势及公司战略、未来发展趋势等因素，为更科学、合理、高效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将上述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及利息收益、理财收益(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合计 40,071.86 万元)进行变更，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投资规模及拟投入金额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安徽石饰面柔性贴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5,000-20,000	5,000.00
2	新疆建筑节能保温与装饰材料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30,000	11,000.00
3	西南综合制造基地及西南区域总部建设项目	70,600	21,000.00
4	家装漆新零售及渠道建设与服务项目	3,500	3,071.86
合 计		119,100-124,100	40,071.86

注：2018 年 12 月 1 日至募集资金完成变更并划付之日，所产生的利息收益、理财收益款项汇集到家装漆新零售及渠道建设与服务项目品牌建设及推广资金中使用。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 (一) 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 1、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

公司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取得上海市青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意见》(青发改备[2014]157 号), 2015 年 2 月 10 日取得上海市青浦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青环保许管[2015]117 号)。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 项目用地位于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街道久业路 338 号, 土地面积 105,553.18 平方米, 一期新建厂房 85,538.50 平方米已竣工, 已取得不动产权证(沪(2018)青字不动产权第 025205 号)。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 65,800.00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51,000.0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该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7,195.05 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33,804.95 万元。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 本项目现阶段不再用于本公司的生产制造, 相关产能转移到安徽、新疆、重庆等地, 公司将通过物业出租等途径实现该项目资产的稳定收益。

本项目募集资金实际已投入明细如下:

金额: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构成明细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合计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建设费用	

建筑防火保温材料 及保温装饰一体化 系统建设项目	65,800.00	51,000.00	14,562.19	1,103.29	420.77	1,108.80	17,195.05
--------------------------------	-----------	-----------	-----------	----------	--------	----------	-----------

## 2、营销服务网络升级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项目包括营销网络中心建设和办事处办公场所改善提升两项内容。该项目预计总投资 6,0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6,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50.2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5,349.74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已投入明细如下：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构成明细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合计
			房屋租赁费	房屋装修费	人员费用	办公用品购置费	信息管理系统等软件费用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	6,000.00	6,000.00	205.70	2.79	200.11	64.66	177.00	650.26

该项目的经济效益通过市场区域拓展、产品销售推广、新增产能消化，在营业收入增长中体现。鉴于该募投项目方案制定于 2015 年初，与现阶段公司营销组织架构和网络建设规划较为不符，故不再执行，后续公司有关营销网络建设和办事处办公场所改善提升等方面的投入将根据实际需求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拟对原募投项目进行变更调整，是基于近几年公司内外部发展环境的变

化，并综合考虑行业、市场情势及公司战略、未来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定，使募集资金的使用更科学、合理、高效。

1、近几年，国家环保监管力度持续加码，本行业中一大批高污染、低效、散落在非工业集中区的小企业被逐步关停淘汰，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未来还将进一步提升，行业主流企业进行全国性产能布局，通过产品本地化战略，有利于行业发展及产能承接。

2、本行业下游房地产集中度快速提升，且快速向二三线城市拓展，本公司作为众多主流房地产开发企业的集采供应商，进行全国性产能布局，有利于更好、更及时的提供服务和响应能力，满足客户需求，同时也有利于加快开拓区域市场，快速提升市场份额。

3、公司产品受制于供应半径的经济性，合理的区域产能布局也有利于降低物流成本，降低综合运营成本，从而提升市场竞争力。

4、变更前公司“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募投项目位于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占地面积为 105,553.18 平方米，一期已竣工建筑面积 85,538.50 平方米，产能规划较集中，综合运营成本较高，将募投项目变更至其它几个区域，更科学合理。同时，随着长三角一体化战略推进，上海城市定位和产业结构调整方向更加清晰，募投项目变更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长远看为公司未来发展腾挪战略空间，阶段性看物业出租具有较高的经济性。

5、公司目前主要业务类型为 2B 业务，2C 业务占比小，随着房地产精装修占比的不断提高、家装重涂及后家居时代的到来，公司将加强在新零售格局下的 2C 业务及相应渠道能力、服务能力建设和提升，以打造公司在家装漆方面新的增长点和竞争力。

6、新变更的募投项目条件较为成熟，其中安徽石饰面柔性贴片制造基地位于安徽全椒经济开发区，目前土建项目已基本竣工；新疆建筑节能保温与装饰材料制造基地位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已取得相应土地使用权；西南综合制造基地及西南区域总部建设项目位于重庆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已与该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投资协议书》，并取得《项目用地选址确认书》。同时，上述三个区域制造基地所面向的华东、新疆、西南市场，公司市场基础较好，网络布局较健

全，市场容量较大，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综上，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安徽石饰面柔性贴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新疆建筑节能保温与装饰材料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西南综合制造基地及西南区域总部建设项目及家装漆新零售及渠道建设与服务项目，符合公司先进产能、规模产能区域化布局的整体规划和本地化营销战略，符合公司 2C 业务战略。

###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 （一）安徽石饰面柔性贴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亚士创能新材料（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能新材料（滁州）”），实施地点为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218 号，项目占地面积 62,734 平方米，约合 94 亩。项目内容为年设计产能 400 万平方米石饰面柔性贴片产品生产线。

##### 2、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5,000-20,000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其中，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金额 1,50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500.00 万元。目前，该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亚士创能科技（滁州）有限公司实施，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 2,212.56 万元，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将按财务规范进行调整。该项目其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项目贷款等方式自筹。

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向创能新材料（滁州）进行出资，公司持有创能新材料（滁州）100%股权。

创能新材料（滁州）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亚士创能新材料（滁州）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 （3）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218 号
- （4）法定代表人：徐志新
- （5）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15 日

(6) 营业期限：长期

(7)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新材料、建筑节能环保装饰材料、轻型保温节能复合板、涂料及节能保温新材料施工器材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涂料、涂料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及销售；从事技术和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项目计划投资进度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创能新材料（滁州），从 2018 年第二季度项目开工建设，到 2019 年第二季度项目建成投产，建设期约 12 个月，达产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产品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石饰面柔性贴片 (万平方米)	-	80	200	400

### 4、经济效益主要指标

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营业收入 36,00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4,890.00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4.6 年。

## (二) 新疆建筑节能保温与装饰材料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亚士创能科技(乌鲁木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能(乌鲁木齐)”)负责实施,实施地点为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田园路与环园路交汇处,建设用地面积 79,612.73 平方米,约合 119.42 亩。项目内容包括年产 100 万平方米石饰面柔性贴片、100 万平方米保温装饰板、25 万立方米建筑节能保温新材料、5 万吨水性环保涂料、5 万吨腻子、砂浆等。

### 2、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0,000.00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资金 11,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本项目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 2640.23 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项目贷款等方式自筹。

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向创能(乌鲁木齐)进行增资,出资完成

后，创能（乌鲁木齐）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12,000.00 万元，公司持有创能（乌鲁木齐）100%股权。

创能（乌鲁木齐）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亚士创能科技（乌鲁木齐）有限公司
- (2)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 (3)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净水路 800 号
- (4) 法定代表人：沈刚
- (5)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6 日
- (6) 营业期限：2013 年 1 月 16 日-2063 年 1 月 15 日
- (7)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环保节能材料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保温材料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 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1-12 月/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12 月/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9 月/ 9 月 30 日
总资产	2,379.86	2,821.98	7,880.74
净资产	1,091.57	998.50	1,242.02
营业收入	2,588.01	3,793.96	4,442.86
利润总额	218.70	-106.16	286.50
净利润	187.85	-93.08	243.52

备注：2016 年 1-12 月/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12 月/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 1-9 月/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3、项目计划投资进度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创能（乌鲁木齐），从 2018 年第三季度项目开工建设，到 2020 年第一季度建成投产，建设期约 18 个月，具体达产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产品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	石饰面柔性贴片（万平方米）	-	-	30	50	100

2	保温装饰板（万平方米）	-	-	30	50	100
3	保温材料（万立方米）	-	-	10	15	25
4	水性环保涂料（万吨）	-	-	2	3	5
5	腻子、砂浆（万吨）	-	-	2	3	5

#### 4、经济效益主要指标

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均营业收入 50,40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7,625.00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6.9 年。

### （三）西南综合制造基地及西南区域总部建设项目

####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设立全资子公司亚士创能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创能（重庆）”）负责实施，实施地点为重庆市璧山高新区范围内，净地面积约 240 亩。项目内容包括年产能 300 万平方米石饰面柔性贴片、年产 300 万平方米保温装饰板、年产 15 万立方米建筑节能保温新材料、年产 25 万吨水性环保涂料、年产 10 万吨干粉砂浆、年产 8 万吨烧结砂等。

#### 2、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70,600.00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21,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资金 21,000.00 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项目贷款等方式自筹。

创能（重庆）注册资本拟为 21,000.00 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出资 21,000.00 万元，公司持有创能（重庆）100%股权。

拟新设公司创能（重庆）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亚士创能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 21,000 万元

（3）经营范围：建筑环保节能装饰、环保节能、建筑装饰新材料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产加工保温新材料，从事技术和货物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

（以上注册登记信息为拟申报信息，实际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3、计划投资进度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创能（重庆），预计从 2019 年第三季度项目开工建设，到 2021 年第一季度建成投产，建设期约 20 个月，具体达产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产品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	石饰面柔性贴片（万平方米）	-	-	60	150	300
2	保温装饰板（万平方米）	-	-	60	150	300
3	建筑节能保温新材料（万立方米）	-	-	3	7.5	15
4	水性环保涂料（万吨）	-	-	5	12.5	25
5	干粉砂浆（万吨）	-	-	2	5	10
6	烧结砂（万吨）	-	-	1.6	4	8

### 4、经济效益主要指标

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均营业收入 181,20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26,500.00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6.0 年。

## （四）家装漆新零售及渠道建设与服务项目

### 1、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房地产精装修占比的不断提高、家装重涂及后家居时代的到来，公司将加强在新零售格局下的 2C 业务及相应渠道能力、服务能力建设和提升，以打造公司在家装漆方面新的增长点和竞争力。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500.00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3,071.86 万元，其中互联网平台建设及信息化投资 500.00 万元，渠道开发投资 1,000.00 万元，品牌建设及推广投资 1,571.86 万元。

### 2、计划投资进度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或成立全资子公司。本项目计划从 2019 年第一季度开始启动，预计 2019 年产生效益。

### 3、经济效益主要指标

本创新示范项目实施后，预计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公司家装漆 2C 业



务及相关服务可实现 5,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15,000.00 万元收入，同时对公司品牌建设、营销模式创新具有积极作用。

#### 四、变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能变化情况对比

项目		变更前募投项目情况	变更后募投项目情况			
		建筑防火保温材料 及保温装饰一体化 系统建设项目	安徽石饰面柔性贴片 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新疆建筑节能 保温与装饰材 料制造基地建 设项目	西南综合制造基地 及西南区域总部建 设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小计
产能	石饰面柔性贴片（万平方米）	1,000	400	100	300	800
	保温装饰板（万平方米）	500	-	100	300	400
	保温材料（万立方米）	55	-	25	15	40
	水性环保涂料（万吨）	-	-	5	25	30
	干混砂浆（万吨）	6.5	-	5	10	15
	烧结砂（万吨）	-	-	-	8	8
	CPST 线条（万平方米）	25	-	-	-	-
投资总额（万元）		65,800.00	15,000.00-20,000.00	30,000.00	70,600.00	115,600.00-120,600.00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51,000.00	5,000.00	11,000.00	21,000.00	37,000.00
达产后年均营业收入（万元）		136,500.00	36,000.00	50,400.00	181,200.00	267,600.00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万元）		22,800.00	4,890.00	7,625.00	26,500.00	39,015.00

注 1：因产品技术升级，原 CPST 保温装饰板列入保温装饰板，真金防火保温板列入保温材料；干混砂浆包括腻子、砂浆；

注 2：CPST 线条已调整到亚士创能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生产，已使用自有资金投产。

## 五、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安徽石饰面柔性贴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新疆建筑节能保温与装饰材料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西南综合制造基地及西南区域总部建设项目、家装漆新零售及渠道建设与服务项目是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经多次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有较高的可行性。随着四个项目的实施推进，公司保温与装饰材料进一步丰富，产业布局更加合理，公司可以为更多客户提供更多更合适的选择方案，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建筑保温与装饰材料行业的领先地位。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市场现状及其预测拟定，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同时，国家有关政策变化、市场环境变化、竞争格局变化、产品价格变动、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动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公司将会根据市场环境等变化，贴近市场需求，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有效化解风险。同时，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监督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新项目的批准及审批情况

安徽石饰面柔性贴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原实施主体为亚士创能科技（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能（滁州）”），并于 2017 年 2 月 15 完成项目备案（项目编码 2017-341124-30-03-002134），2017 年 9 月 13 日取得全椒县环境保护局《关于亚士创能科技（滁州）有限公司外墙装饰材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全环评[2017]45 号）。目前，该项目实施主体拟变更为创能新材料（滁州），相关项目审批手续正在办理变更过程中。

新疆建筑节能保温与装饰材料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编码 2018-650104-30-03-000945）。

公司已就西南综合制造基地及西南区域总部建设项目与重庆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并取得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项目用地选址确权书》，尚待办理有关土地招拍挂、审批等手续。

家装漆新零售及渠道建设与服务项目无需办理申报审批手续。

##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是公司基于业务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而进行的必要调整，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对公司全国产能布局和创新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公司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手续。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和决策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的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和创新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

监事会对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认为：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

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公司战略发展要求、主营业务具体情况的客观需要做出的，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切实履行保荐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海通证券对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异议。